

汉中市生态环境局南郑分局
关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受理情况公示

2025-05-20

根据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政府信息公开指南（试行）》有关规定，现将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受理情况予以公示，公众可以通过信函、传真、电子邮件等方式提出意见建议。

公示时间：2025年05月20日-2025年06月03日（10个工作日）

电 话：0916-5525617 5519028

传 真：0916-5519777

电子邮箱：sthjjnzhfj2025@163.com

通讯地址：南郑区汉山街道办事处水井巷生态环境局宣传教育科

邮政编码：723100

序号	项目名称	建设地点	建设单位	环境影响评价机构	受理时间	报告类别	环境影响报告表全本（除涉及国家秘密和商业秘密等内容外）
1	南郑区青树镇沙河村山洪沟治理工程	陕西省汉中市南郑区青树镇	南郑区水旱灾害防御中心	汉中市建设项目环保工程有限公司	2025 年 05 月 20 日	报告表	 南郑区青树镇沙河村山洪沟治理工程